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为：轿车悬架系统减震产品建设项目、轿车踏板总成生产建设项目。
- 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安排：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0,134.91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账户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056 号）核准，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6.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20,2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 26,800,000.00 元，已缴入募集的股款为 293,400,000.00 元，同时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9,392,419.9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84,007,580.0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全部到账，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

《验资报告》（众会字（2017）第 0415 号）。

(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1	轿车悬架系统减震产品建设项目	16,900.00	16,900.00
2	轿车踏板总成生产建设项目	5,929.00	5,189.0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311.00	6,311.00
	合计	29,140.00	28,400.00

二、 本次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轿车悬架系统减震产品建设项目”、“轿车踏板总成生产建设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一)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轿车悬架系统减震产品建设项目与轿车踏板总成生产建设项目的款项已全部支付完毕，资金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轿车悬架系统减震产品建设项目	轿车踏板总成生产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6,900.00	5,189.00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8,688.89	3,762.48
累计利息净额	415.33	81.95
节余金额	8,626.44	1,508.47
合计		10,134.91

三、 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公司从控制投资成本和优化工艺流程出发，在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尤其对轿车悬架系统减震产品建设项目的部分生产线的工艺流程和设备进行了优化调整，由此项目实际投入金额比原投资方案的预计投入金额有较大节约。

2、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降低项目建造成本和费用等投资金额，形成了资金节余。

3、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四、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轿车悬架系统减震产品建设项目”、“轿车踏板总成生产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0,134.91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账户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履行的程序

公司本次将“轿车悬架系统减震产品建设项目”、“轿车踏板总成生产建设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 10,134.91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账户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意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首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轿车悬架系统减震产品建设项目”、“轿车踏板总成生产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运营资金，有利于公司持续性发展，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轿车悬架系统减震产品建设项目”、“轿车踏板总成生产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轿车悬架系统减震产品建设项目”、“轿车踏板总成生产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轿车悬架系统减震产品建设项目与轿车踏板总成生产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公司拟将该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时，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凯众股份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拟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10,134.91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账户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保荐机构对此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